

立法局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一九八八年二月三日星期三  
下午二時三十分開始會議

出席者：

總督衛奕信爵士，K.C.M.G.（主席）

布政司，議員霍德爵士，K.B.E., L.V.O., J.P.

財政司翟克誠議員，O.B.E., J.P.

律政司唐明治議員，C.M.G., Q.C.

鄧蓮如議員，C.B.E., J.P.

王澤長議員，C.B.E., J.P.

何錦輝議員，O.B.E., J.P.

李鵬飛議員，C.B.E., J.P.

胡法光議員，O.B.E., J.P.

黃保欣議員，C.B.E., J.P.

政務司廖本懷議員，C.B.E., J.P.

陳鑑泉議員，O.B.E., J.P.

張鑑泉議員，O.B.E., J.P.

張人龍議員，O.B.E., J.P.

周梁淑怡議員，O.B.E., J.P.

譚惠珠議員，O.B.E., J.P.

葉文慶議員，O.B.E., J.P.

陳英麟議員，J.P.

范徐麗泰議員，O.B.E., J.P.

伍周美蓮議員，J.P.

潘永祥議員，M.B.E., J.P.

楊寶坤議員，O.B.E., C.P.M., J.P.

湛佑森議員，J.P.

衛生福利司湛保庶議員，O.B.E., J.P.

陳濟强議員

鄭漢鈞議員，J.P.

張有興議員，C.B.E., J.P.

招顯洸議員，J.P.

鍾沛林議員

格士德議員，J.P.  
何世柱議員，M.B.E., J.P.  
許賢發議員  
林鉅成議員  
李柱銘議員，Q.C., J.P.  
李汝大議員  
李國寶議員，J.P.  
廖烈科議員，J.P.  
倪少傑議員，O.B.E., J.P.  
彭震海議員，M.B.E.  
潘志輝議員  
潘宗光議員  
蘇海文議員  
司徒華議員  
戴展華議員  
譚王葛鳴議員  
譚耀宗議員  
黃宏發議員  
劉皇發議員，M.B.E., J.P.  
地政工務司班禮士議員，C.B.E., J.P.  
保安司謝法新議員，C.B.E., J.P.  
運輸司梁文建議員，J.P.  
何承天議員，J.P.  
署理教育統籌司黃星華議員，J.P.

**缺席者：**

施偉賢議員，C.B.E., Q.C., J.P.  
雷聲隆議員  
謝志偉議員，O.B.E., J.P.  
工商司麥高樂議員，J.P.

**列席者：**

立法局執行秘書羅錦生先生

## 宣誓

黃星華先生進行效忠宣誓。

## 文件

下列文件乃根據會議常規第 14 條第 (2) 段的規定而呈交局方省覽：

項目	法例公告 編號
附屬法例：	
九廣鐵路公司附例	
1988 年九廣鐵路 (專用區) 公告 .....	19/88
香港中文大學條例	
香港中文大學規程 1988 年 (修訂) 規程 .....	20/88
英國 1984 年遣返囚犯法	
英國 1984 年遣返囚犯法 (開始生效) 1988 年令 .....	21/88
海魚養殖條例	
1988 年海魚養殖區 (劃定) (修訂) 令 .....	22/88
船舶及港口管理條例	
1988 年船舶及港口管理 (指定區域) (修訂) 公告 .....	23/88

一九八七至八八年度會期內省覽的文件：

(40) 區域市政局截至一九八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全年收支預算

## 各項問題的口頭答覆

### 新市鎮的私人投資計劃

一、張人龍議員問：新市鎮得以迅速發展，私人發展商的參與扮演了一個重要的角色，對於一些缺乏私人投資的新市鎮，如上水、粉嶺、石湖墟，請問政府有何措施去改善這種情況？

地政工務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我十分感謝張人龍議員在這時候提出這個問題，因為房屋策略最近曾經修改，而本港的就業模式亦有可見的改變，為此，當局現正對這問題詳加考慮。我會把問題分為兩個部分處理。第一部分關乎房屋發展的私人投資，第二部分是工業發展的私人投資。

### 房屋發展

新市鎮如要充份發揮社區功能，必須兼有公共發展及私人發展，而每個新市鎮的總體規劃，亦預計私人樓宇及公屋各佔不同的比例。從歷史和政府的政策來看，各新市鎮都是由公屋帶動發展。在最初的發展計劃中，這是有此必要的。這些計劃基本上受公共房屋計劃支配。不過，在私人投資方面來說，這樣亦切合實際，因為很明顯，在公屋居民聚集、輔助服務及基本設施完備的地方發展任何規模的私人樓宇，一定更能吸引買家。一般來說，這個發展模式仍會繼續，雖然在遠離

市區或來往不太便利的地區，這模式會更為明顯。例如在屯門，初期的私人發展特別緩慢。粉嶺／上水的交通雖然在早期較屯門便利，但發展模式亦大致相同。該區現時的人口約為 12 萬人，其中 70% 住在公屋（包括居屋），30% 住在私人樓宇。該區全面發展後，預計人口將增加一倍，而公屋和私人樓宇的最終比例，則會是 58：42。這比例是逐漸轉變而成，與其他新市鎮的情況相同。

在粉嶺和上水，有頗大部分闢作私人發展的土地現由私人擁有，可望重新發展。為鼓勵發展商將劃作商住兩用的市中心區重新發展，當局最近提高這些地區的最高核准建造比率。未來四、五年，計劃每年平均約有四公頃的住宅及商／住用地出售。我們有充份理由相信，這些土地會受到投資者歡迎。此外，我們正考慮修改有關其他住宅用地區域的政策，以鼓勵私營部門提早進行發展。

## 工業

工業發展投資，與企業家的需求及勞工供應息息相關。初期的新市鎮計劃，假設大部分居民會受僱於當地工業，而提供房屋的計劃得以成功，亦與能夠提供就業機會有密切關係。粉嶺／上水新市鎮初期的交通已很便利，因此市鎮計劃便較少着重工業發展。這點似乎並不影響該市鎮的房屋發展進度或受歡迎程度，因為很多居民都認為該處是個交通非常方便的近郊地區。不過，經過一段非常呆滯的時期後，在過去兩年，工業家對投資新界北區工業發展的興趣，已見顯著復甦。從新工業用地的售賣情況，及辦理有關密集發展安樂村工業用地的換地申請數目，可以反映復甦程度。這次復甦，似乎與粉嶺／上水區的一般發展關係較小，反而與本港現階段的工業發展關係較大，亦顯示政府日後應提供更多此類用地。當局現時正考慮此點。

張人龍議員問：主席先生，我多謝地政工務司給我一個很詳細的解釋。地政工務司可否告知本局，如果北區區議會和居民認為有需要增加拍賣的土地面積時，政府會否增加？

地政工務司答（譯文）：主席先生，北區區議會對這事的意見，當然非常重要，當局一定會加以考慮。粉嶺土地售賣和發展模式，當然是受到許多其他因素影響，包括現時區內各地點和各用途區的基本建設的投資情況。

何承天議員問（譯文）：主席先生，我想提及地政工務司答覆的第三段。要促進粉嶺市中心區，例如石湖墟的重新發展，必須改善現時道路過於狹窄和基本設施不足的情況。政府可否告知本局，曾否考慮過這類改善工程是有必要的？

地政工務司答（譯文）：主席先生，個別地段的核准建造比率，完全是為促進各地段的聚集，從而改善區內的基本設施和道路模式。據我所知，政府亦曾與有關業主商討更全面的發展計劃。

黃宏發議員問：主席先生，地政工務司的答覆只提及房屋和工業的發展，沒有提到寫字樓的發展。不知道新市鎮方面為了要達到均衡的發展，政府可否考慮撥多些地方興建一些寫字樓大廈，令到就業機會能分散一些，而不只集中於服務行業及工廠？

地政工務司答（譯文）：主席先生，在沙田我們發覺部份居民有興趣從事服務行業，但一般而言，除了製造業、及在若干程度上政府辦事處的需求外，其他行業對辦公室地方的實際需求並不殷切，通常一般商／住樓宇的商用部份已可應付。據我所知，直至現時並沒有太大壓力要求當局在新界北部出售純商業用地；不過，如果有這樣的需求，我相信政府必會作出反應。

張人龍議員問：主席先生，地政工務司可否告知本局，中英聯合聲明所協定的五十公頃土地，有否限制北區所拍賣土地？

地政工務司答（譯文）：主席先生，一般來說，土地委員會在通過賣地計劃時，經已非常了解新市鎮需要有均衡的發展。我可以說，粉嶺的土地售賣，並未因賣地限額而有影響。這些措施，並非在於限制，而在於要我們慎重考慮全港土地售賣的先後次序。

### 翻譯員與即時傳譯員的問題

二、楊寶坤議員問題的譯文：政府可否告知本局，預測未來三年所欠缺的翻譯員與即時傳譯員數目為多少？而鑑於政府各類委員會在會議上同時使用中英文的情況日增，政府有何措施以解決翻譯員與即時傳譯員的不足？

布政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政府現時共有 436 名中文主任，14 名全職和 9 名兼職即時傳譯主任，為政府各類委員會提供翻譯和傳譯服務。

為應付未來三年內工作量的增加，估計中文主任的編制每年會增加 5%，而即時傳譯主任的編制則每年會增加 10%。不過，相信當局在聘任人員擔任大多數新職位方面，都不會有什麼大問題。最難招聘的是普通話傳譯人員，不過，當局正透過在職訓練來解決這個問題。

倘若在應付翻譯與傳譯服務需求時，遇到料想不到的困難，當局可以把翻譯工作判給私營機構，或聘用兼職人士擔任翻譯和傳譯工作。目前當局正在擴增這類翻譯機構和兼職人士的數目。

楊寶坤議員問（譯文）：主席先生，政府可否說明，過去兩年間，有多少翻譯工作是因翻譯員不足而須交由私營機構或兼職人士進行，而所付出的開支是多少？

布政司答（譯文）：主席先生，我手頭上並無有關的詳細資料。我會另把有關資料告知楊議員。（見附件一）

湛佑森議員問（譯文）：主席先生，政府在聘用私營機構的服務時，如何確保判給該些機構翻譯的工作，得以保密？

布政司答（譯文）：主席先生，聘用私營機構和兼職人士，一般來說只限於為公開會議服務。倘若須要保密，則只會由政府翻譯人員負責。

伍周美蓮議員問：目前有幾百個諮詢委員會，我想知道是否全部的討論文件都是中英對照？如果不是，政府有否計劃幾時可以辦得到所有討論文件可以做到中英對照？

布政司答（譯文）：主席先生，雖然伍議員的提問超出原來問題的範圍，但我仍會設法作答。正如伍議員所說，政府各類委員會越來越多使用中文，而現時大部分委員會的文件，都具有翻譯本，不過，並非所有文件都是中英對照的。主席先生，我們現正擴展有關服務，希望在未來幾年內，情況會有所改善。

楊寶坤議員問（譯文）：主席先生，政府會否考慮增派人員前往海外學院和機構，修讀有關的即時傳譯課程，以便他們回港後，為政府部門內的人員提供類似訓練，並考慮以此作為長遠政策？

布政司答（譯文）：是的，主席先生，我們已有派遣即時傳譯人員前往海外受訓；並如楊寶坤議員所建議，在他們回港後，調派他們負責培訓的工作。

何錦輝議員問（譯文）：主席先生，現時的人手編制比例有否提供足夠的晉升機會，吸引翻譯員繼續留在政府工作？

布政司答（譯文）：主席先生，我認為過去數年的流失率顯示，從事上述職業的人員認為，現職所提供的前途，仍然極具吸引力。過去五年間，因辭職、退休及轉任於其他職系而導致的人才流失率約為每年 20 名。就以即時傳譯人員來說，該職系自一九七一年設立以來，只有兩名人員離職。因此，從整體數字來看，我認為這個流失率尚算可以接受。

### 實行負利率的問題

三、林鉅成議員問：由於香港銀行公會最近提出對銀行存款收取負利率的規定，而該項規定可於銀行公會認為恰當時在徵詢財政司後予以執行，政府可否告知本局，採用負利率制度的利弊和對本港的影響？

財政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一九八七年十二月十九日，香港銀行公會委員會與我磋商後，行使香港銀行公會條例第 12（1）條所賦予的權力，制訂一項名為「特別息率規則」的新規則。這項規則規定銀行公會得向會員銀行結算戶口的鉅額港元結餘，收取利息。

規則本身對銀行客戶並無影響，但預料銀行會將費用轉嫁到客戶身上。為使實施時不致產生混亂，銀行公會委員會認為各會員銀行在將費用轉嫁到客戶時，應採取劃一的做法。

其後在一九八八年一月十四日，委員會同樣與我磋商後，行使香港銀行公會條例第 12（1）條所賦予的權力，對利率規則作出一些修訂。這些修訂授權委員會指定銀行可採取一些辦法，以便在有需要時，向鉅額港元存款的客戶徵收負利率。

委員會亦公佈，到一九八八年三月十日，如果仍有需要，他們可實施負利率。

因此，委員會在與政府緊密合作下，已定出有效的辦法，打擊港元兌美元升值的投機活動。視乎指定的利率高低，實施負利率後，擁有鉅額港元存款將要付出昂貴的費用。

主席先生，有關港元升值的投機活動，已對銀行的正常業務及其他商業活動造成不利影響。投機活動亦令普羅大眾儲蓄存款的收入減少。

林議員問及實施負利率有甚麼好處，會對本港構成甚麼影響。就負利率有穩定港元匯率作用這點來看，效果顯然是有利的。除投機者外，任何人均不能從匯率波動中獲益。本港市民寧願匯率保持穩定。

林議員亦恰當地提到負利率可能引起的不利影響——我本想用「負」影響一詞，但恐防引起代數上的混亂，所以不用。當然，委員會和政府都知道，一旦實施負利率，會對銀行業務造成一些妨礙，並可能使銀行與客戶之間產生磨擦，增加銀行的行政負擔。不過，我們亦知道，在目前的情況下，如果我們要對付完全無理的投機活動，負利率可能是一項不受歡迎但卻是必要的措施。

主席先生，我們當然希望無須實施負利率措施，但如有需要，便非實施不可。希望實施期間短暫，所造成的混亂也只屬臨時性質。

各位議員想已觀察到，我們僅提出要實施負利率措施，似乎已有效地阻止近期的投機活動。〔由於投機者在蒙受鉅額虧損下沽出港元，因此，現時的匯率已停留在 7.8 左右，而銀行同業的港元利率則日漸企穩。〕

林鉅成議員問（譯文）：主席先生，請問政府如何防止存戶為避免受負利率的影響而將 港元

存款由香港轉往其他如新加坡的離岸金融中心？

財政司答（譯文）：主席先生，簡單的答案是我們沒法防止存戶這樣做。相信林鉅成議員也知道，本港是一個非常開放的經濟地區，同時擁有一個非常開放的金融系統，因此市民可以自由調動存款。但若他們真是投機者，這樣做便可能略為減低資金靈活性。

李柱銘議員問（譯文）：主席先生，雖然財政司沒有事先給我一份他的口頭答覆，但我已禮貌上把我的補充問題預先給他。我的問題分三部分。請問財政司，實施負利率後，銀行從港元存款所得收益會否全部撥歸政府？如答案是會，這項收入的性質豈非等於一種稅收，而非香港銀行公會條例第 12（1）（e）條所規定的銀行收費？又可否請財政司解釋，為甚麼政府在決定徵收這項間接稅之前，沒有將此事提交本局？

財政司答（譯文）：多謝主席先生。我感謝李柱銘議員禮貌上把他的補充問題預先給我。我的主要答覆，由於準備需時，所以趕不及給他一份。無論如何，我絕對有信心本局議員即使事先未獲得一份主要答覆，仍能提出補充問題。

主席先生，我想先答問題的最後部分，即政府為甚麼沒有將此事提交本局？一切因情況需要而應該提交本局的事項，政府絕對不會不提交。但事實上，這些規則並非由政府制訂，而是由香港銀行公會在與政府磋商後訂定。所以，我不認為將這些規則提交立法局是適當的。

主席先生，關於問題第一部份，即實施負利率的收益付給誰人方面，李柱銘議員問這些款項是否會撥歸政府，如果是的話，其性質是否屬於一種稅收，而不是一項銀行收費。主席先生，這項收費的性質並不是一種稅收。香港銀行公會在十二月制定的特別息率規則，適用於會員銀行結算戶口的結餘。該規則有一項規定，現引述如下：「管理銀行須將根據這些規則收取的所有利息，迅速付給負責管理外匯基金的財政司。」因此，主席先生，這不是一項政府向銀行徵收的稅款。規則是香港銀行公會委員會制定，委員會決定把收取的利息轉給外匯基金，我很高興把這些款項收入外匯基金，而不是撥作政府一般收入。銀行向鉅額港元存戶收取的費用，當然是撥入銀行帳內，而不是轉給外匯基金。

陳濟強議員問（譯文）：主席先生，如果銀行拒絕接受離岸港元存款，香港便不再成為資金自由出入的地方。政府有否考慮到，這樣除違反中英聯合聲明外，也對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十分不利？

財政司答（譯文）：主席先生，這些規則的制定，肯定沒有違反中英聯合聲明。我認為，如果我們的貨幣不時受到強烈及我剛才所說完全無理的投機活動影響，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所受到的損害會更大。

許賢發議員問（譯文）：主席先生，政府有否考慮，豁免向政府公益金、資助機構及其他慈善機構實施負利率？如果有，負利率措施的執行會否變得極端複雜？

財政司答（譯文）：主席先生，很明顯有些情形是應獲豁免的。我希望強調，我們目前仍未實施負利率。若干團體或會聲稱不應向他們實施負利率，因為他們並不是投機者；這明顯地涉及詮釋和行政等複雜問題。我祇能向認為應獲豁免的人士建議，他們應與交往的銀行商討。銀行公會已成立一個委員會審查這些有問題的個案。

李國寶議員問（譯文）：主席先生，投機者希望資本立即賺取至少 10%。政府可否證實要使負利率收效，最低限度應為每季一分息或每年四分息？但即使實施這個利率，一如在瑞士，亦不見收效。

財政司答（譯文）：主席先生，我認為我不應就負利率的高低作任何猜測。但正如我在答覆的末段中指出，一些聰明的投機者似乎已留意到政府決心維持目前的匯率，而正如我較早前說過，現時的匯率已停留在 7.8 左右水平。



主席(譯文)：尙有五位議員欲提出補充問題。我不希望限制討論，但到某一階段，便會截止。請李柱銘議員發問。

李柱銘議員問(譯文)：主席先生，香港銀行公會所制定的規則，是完全出於自決，還是因財政司指示或溫和勸導而進行？

財政司答(譯文)：李議員應對我有深刻認識，知道我甚少指示他人。我認為溫和勸導或者較為恰當。

湛佑森議員問(譯文)：主席先生，如果存款人決定持有港元現鈔而向銀行提取名下戶口的港元存款，以免在銀行有結餘而須繳付負利息，這樣會否對本港的貨幣供應或信貸市場造成不良影響？

財政司答(譯文)：主席先生，我們正轉入一些相當複雜和技術性的問題。就湛佑森議員的問題來說，簡單的答案是「不」，它不會造成困難。事實上，香港銀行公會業已討論過鉅額現金提款的問題，並已作好適當的安排。據我所知，兩間發行鈔票的銀行已作好準備，在接獲通知後，短時間內即可提供足夠數量的現鈔，應付需求。

李汝大議員問(譯文)：主席先生，由於接受存款公司並無法定的自律機構，當局如何依法向接受存款公司實施負利率措施？

財政司答(譯文)：主席先生，接受存款公司公會昨日已宣佈支持實施負利率措施，以抑制預測港元兌美元升值的投機活動。接受存款公司公會亦表示會頒佈指引，供屬下會員遵守。主席先生，我們不要忘記，註冊接受存款公司無論如何已是不得接受短於三個月的存款。因此唯一受影響的接受存款公司是持牌接受存款公司。

張有興議員問(譯文)：主席先生，財政司剛才回答其中一條補充問題時，聲稱自從宣佈實施負利率以來，似乎已對情況起一些健康作用。他可否向本局保證，日後基於本港的最佳利益，他會運用影響力，或溫和勸導(不管甚麼名堂也好)促使立即撤銷負利率？

財政司答(譯文)：主席先生，正如我說過，我們還未實行這些措施。但規則已訂出，所需途徑也存在，很多從事投機活動的人已收到訊息。有關方面肯定要事先徵詢我的意見，否則不能實施負利率。我一定會以香港的利益為重。情形就是這樣。

陳濟強議員問(譯文)：主席先生，政府顯然希望獲得豁免繳付負利息，同時公益金及其他慈善機構也準備提出同樣要求。負利率措施的執行會否變得極端複雜？

財政司答(譯文)：主席先生，我已答過這問題。

李國寶議員問(譯文)：主席先生，財政司曾一再向我們保證，匯率制度內的套戥作用運作非常良好。現在財政司採用或強迫香港銀行公會採用負利率，這是否表示他現已將維護聯繫匯率的責任完全推卸給銀行制度？他是不是應該對聯繫匯率制度的套戥方式進行研究？

財政司答(譯文)：主席先生，我們一向都說，要維持聯繫匯率，必須透過經濟作用來調節，換言之是透過利率和通脹率來調節。李國寶議員提到套戥作用。我們相信套戥作用的功能是存在的，但當然未必能完美發揮，這點李議員是清楚知道的。

## 學生體格檢驗報告

四、招顯洸議員問題的譯文：鑑於許多先進國家的學生都須要在註冊入學時向學校當局呈交體格檢驗報告，以便校方能清楚知道校內學生的健康情況，包括是否有身體缺陷、各類敏感症和是否宜於參與運動及室外活動，政府可否告知本局，會否考慮制訂政策，對本港學生實施類似措施？

教育統籌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醫務衛生署自一九七八年起，已為所有由出生至五歲的幼兒，實施一項綜合兒童體能心智觀察計劃，目的是確保檢測所有先天或發育異常的情況，以便盡早加以治療及矯正。因此，父母可以及早知道子女是否受到任何身體或發育問題的影響。父母在子女入學時，或在診斷子女有上述情況後，很可能會將資料通知學校當局。事實上，很多學校也要求新生在填寫「家庭資料表格」時，申報健康詳情。

教育署則另外為所有小一學生推行一項綜合甄別服務，目的是檢查學生在視覺、聽覺、言語及學習方面是否有毛病。這項甄別的結果，會轉知有關的學校。

此外，如果學生家長以健康理由而要求豁免子女上體育課或參加戶外活動，學校一般都會批准。實際上，在每個學年開始時，有多間學校，特別是小學，都會致函學生家長，詢問他們的子女是否有健康理由而須豁免上體育課。

主席先生，鑑於現已有我剛才所說的措施，我不認為要求學生家長在其子女註冊入學時向校方呈交體格檢驗報告，是有必要或實際的。

招顯洸議員（譯文）：主席先生，聽到教育統籌司不贊同我的建議，我深感失望。我所關注的，是如何確保健康有特殊問題的學生，例如患血友病、癲癇症、藥物過敏症、哮喘及心臟病等病症的，自願向校方提供健康資料留作記錄，以備緊急參考用，有關當局……

主席（譯文）：招顯洸議員，對不起，可否只提出問題而不作聲明？

招顯洸議員問（譯文）：是，主席先生，由於並非所有家長都會自願向校方提供健康有特殊問題子女的健康資料，政府會否考慮我的建議及實施適當的措施？

教育統籌司答（譯文）：主席先生，正如我在答覆中所說，醫務衛生署已推行一項綜合兒童體能心智觀察計劃，並會將所得資料通知家長。主席先生，我認為一個好家長應有責任將其子女的嚴重問題，告知校方。我在答覆中亦提到，我們可以鼓勵學校更廣泛採用家庭資料表格，使家長向校方盡量提供詳細資料。主席先生，我們定會要求教育署考慮發出有關這事項的指引。

楊寶坤議員問（譯文）：主席先生，綜合甄別服務甚為有用，而小一至中一相隔六年，政府會否考慮將這項初期只為所有小一學生而設的服務，擴展至中一學生，使中學生亦同樣受惠？

教育統籌司答（譯文）：主席先生，我認為這涉及資源和資源運用的優先次序。現行計劃運作良好，我們仍未考慮進一步予以擴展，但一定會研究這項建議。

司徒華議員問：主席先生，政府可否告知本局，過去三年，有沒有學生在參加體育活動時發生意外，甚至死亡，原因是學生體格有缺陷，但家長並無事前通知校方？

教育統籌司答（譯文）：主席先生，我現時沒有這方面的資料。這是一個頗為廣泛的問題。我會嘗試找出答案，告知司徒華議員（見附件二）。

## 子宮頸塗片檢驗

五、葉文慶議員問題的譯文：去年有 150 名婦人死於子宮頸癌。有鑑於此，政府會否考慮為全港年齡在 30 歲及以上的婦女進行子宮頸塗片例行檢驗，以便及早預防？

衛生福利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香港政府家庭健康服務部和香港家庭計劃指導會轄下各家庭計劃指導診療所，均設有檢查子宮頸癌的塗片檢驗服務。此外，各政府醫院、補助醫院和私家醫院的性病診療所、婦產科診療所亦有提供這項服務。現時，‘柏氏’塗片檢驗在例行檢查，或醫療上有需要時，廣泛加以採用。

香港大學婦產科學系和病理系、香港防癌會，以及醫務衛生署，曾在政府的母嬰健康院，攜手進行一項例行檢驗的試驗研究，為期三年，由一九八〇年至一九八三年止。該段期間內，共檢驗 18 013 塊子宮頸塗片，其中 130 塊塗片檢驗後發覺情況並不正常。後來驗出患子宮頸癌的，共有 23 宗，因此，發現率僅為千分之 1.27。當局認為這個數字甚低，不足以證明有需要向所有婦女推行這項檢驗計劃。因此，當局認為只向有較大機會患上子宮頸癌的婦女進行檢驗，比較適宜。

葉文慶議員問（譯文）：主席先生，政府是否知道，倘能進行塗片檢驗，則子宮頸癌的發病率可減低 10 萬分之 20，況且若能透過塗片檢驗，及早診斷出癌症發生前的病徵，則病人會有 100% 痊癒機會，然而，若子宮頸癌已發展至末期，則只有 10% 的痊癒機會。因此，雖然利用這種方法來檢驗子宮頸癌，發現率十分低，但鑑於上述事實，政府會否重新考慮為所有婦女進行塗片檢驗？

衛生福利司答（譯文）：主席先生，關於是否向所有婦女推行這種檢驗，我認為須視乎問題的緩急輕重而定，不過，我會把葉議員所提供的資料，轉達醫務衛生署署長，並請他重新考慮應否進行此事。

招顯洸議員問（譯文）：主席先生，政府可否告知本局，若要為所有年齡在 30 歲或以上的婦女進行子宮頸塗片例行檢驗，在財政和人手方面將會涉及什麼問題？

衛生福利司答（譯文）：主席先生，對於這項問題，我並未備有詳盡的答案，但據悉每塊塗片的費用是 25 元，或許這數字可以顯示，若要為所有 30 歲以上的婦女進行檢驗，所需費用甚大。

葉文慶議員問（譯文）：主席先生，衛生福利司剛才的答覆中指出，政府不擬為所有有機會患子宮頸癌婦女進行檢驗，理由是利用這種方法來檢驗子宮頸癌，發現率太低。請問這個發現率，與政府現時進行的其他例行檢驗的病症發現率相比，那個較高？其次，政府認為發現率須高達甚麼程度，才值得推行檢驗計劃？最後，世界上是否有其他能有更高發現率的檢驗癌症方法，而且所檢驗的癌症經發現後即時治療，更可有 100% 痊癒機會的？

衛生福利司答（譯文）：主席先生，對於這幾個頗為專門的技術性問題，請恕我未備有答案。我希望徵詢醫務顧問的意見，然後以書面回覆葉議員。（見附件三）

葉文慶議員問（譯文）：主席先生，那些人有較大機會患上子宮頸癌？政府有否打算對這類人士灌輸有關知識，而這類婦女可否前往衛生福利司剛才所提及的診所，要求進行例行塗片檢驗？

衛生福利司答（譯文）：主席先生，據悉有較大機會患上這種癌症者，包括那些有多個性伴侶，患上經由性接觸而傳染的疾病或曾有這種病歷，以及很早便有性經驗的婦女。我相信，如果上述類別的婦女要求進行檢驗，當局定會為她們進行的。

## 操作電腦終端機對健康的影響

六、譚耀宗議員問：鑑於香港各行各業使用電腦者日多，政府可否告知本局，知否

- (1) 海外或本港有無研究證明長時間操作電腦終端機對操作員的健康有不良影響，若有，
- (2) 政府將會採取什麼措施以保障這些操作員？

教育統籌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關於長時間操作電腦終端機對操作員健康影響的問題，本港未有進行過有系統的研究。據我所知，有關這個問題，海外曾進行廣泛的研究。這些研究顯示，直觀顯示器的操作員有時感到眼睛疲勞、頭痛、頸痛及背痛。

根據研究所得，眼睛疲勞和頭痛是由多種因素引致，例如工作環境光線不足、熒幕字體細小、光暗及對比調校欠佳，以及直觀顯示器品質差而引致熒幕閃動等。至於頸痛、肩痛和背痛，則主要是由於坐姿不正確、坐椅設計不善或工作站設計欠佳所致。

關於輻射問題，海外進行的研究顯示，直觀顯示器所發出的輻射極微，其程度不足以對健康構成危害。

目前醫學界人士認為，只要適當地留意工作情況，並給予操作員足夠的休息時間，使用直觀顯示器是安全的，不會對操作員有不良影響。因此無須採取其他措施來保障這些操作員。

主席先生，從提供意見的角度而言，勞工處已印備一本名為「直觀顯示器的健康要旨」的小冊，就此事提供詳細的資料及意見。這本小冊免費供有興趣閱讀的人士索取。

譚耀宗議員問：既然直觀顯示器操作員眼睛有時疲倦，頭、頸、背、肩皆痛，政府何不宣傳，使操作員免受不必要的痛苦？

教育統籌司答（譯文）：主席先生，正如我所說，勞工處已印備一本有關小冊，就各種工作情況向工人及管理人員提供指導。我認為大致上已經足夠。

## 關設堆填區與拆卸焚化爐

七、鍾沛林議員問：有關衛生福利司於一九八五年十一月六日就荔枝角焚化爐造成污染問題而作出的答覆，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在新界關設廢物堆填區以取代本港現有焚化爐的計劃，目前有何進展？及
- (b) 設於荔枝角及堅尼地城的焚化爐將於何時拆卸？暫時來說，當局已採取什麼措施，以儘量減低此等焚化爐所造成的污染？

衛生福利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一俟當局可以啓用新設施，以處理目前須予焚化的廢物，荔枝角及堅尼地城的焚化廠便會關閉。根據政府的廢物處理策略，上述新設施是指當局將在市區設置的垃圾轉運站，以便將廢物大批運往新界三個大型堆填區傾卸。

第一個堆填區位於新界西部的稔灣，詳細設計工作剛剛開始，而地盤整理工程則會於一九八九年展開，到一九九零年底，該堆填區便可供傾卸廢物之用。

第二個堆填區，將設於新界東北部。當局對其設計大綱和環境影響所進行的研究，已接近完成階段。該堆填區的地盤整理工程，應可在一九九一年初展開，並會於一九九三年底開始處理廢物。

第三個堆填區會設在位於佛堂洲東北面的將軍澳。該堆填區初步工程設計工作正在進行，並可望於一九九四年底開始堆填廢物。

位於船灣、望后石谷以及將軍澳的現有堆填區將會繼續使用，直至上述三項新設施啓用為止。

當局打算在一九九二年，當位於港島西部的垃圾轉運站啓用後，即行關閉堅尼地城焚化廠。目前，當局已在廠內裝置靜電沉澱器。這項裝置可大大減低塵粒的排放量，但卻不能消除氣體及微粒所造成的污染。

荔枝角‘A’廠亦正裝置靜電沉澱器。該廠將於一九八八年十月重新啓用，屆時，‘B’廠將會永遠關閉。因此，荔枝角焚化廠今後的排放物數量，將較該廠以往全面使用時的排放量減少一半以上。位於九龍灣的第一個垃圾轉運站將於一九九零年底啓用，屆時‘A’廠亦會關閉。

鍾沛林議員問：很多謝衛生福利司簡單而明確的答覆，不過，我有一點想澄清，根據衛生福利司的答覆，是否無論在新界稔灣的堆填區是否如期完成，荔枝角及荔灣區的居民可以期望，如果在九龍灣的垃圾轉運站在一九九〇年底落成之後，荔枝角焚化爐的B廠都會關閉，因為還有在船灣、望后石及將軍澳的堆填區可以暫時利用。

衛生福利司答（譯文）：主席先生，我相信有很大機會情況會是如此。雖然新界堆填區的啓用已拖延若干時日，但應該不會使關閉荔枝角焚化廠的計劃受到阻延。

潘宗光議員問（譯文）：主席先生，由於堅尼地城和荔枝角的焚化廠仍會繼續使用幾年，而靜電沉澱器只能減低塵粒的排放量，請問衛生福利司可否告知本局，這些焚化爐所導致的氣體污染，目前達到甚麼程度，而政府有否考慮，在這段期間，採取甚麼臨時措施以減輕污染程度？

衛生福利司答（譯文）：主席先生，除了微粒之外，其他排放物還包括如二氧芑等有毒污染物。這些有毒污染物的排放率，以堅尼地城焚化廠來說，是每小時3毫克，而荔枝角焚化廠則為每小時27毫克。雖然這些排放物肯定於人無益，甚至在某些程度上有害，但卻不致嚴重危害健康。此外，鑑於上述兩個焚化廠尚餘的使用期極為有限，似不宜採取甚麼措施以清除這類排放物，因為此舉費用十分高昂，實在不值得這樣做。

何錦輝議員問（譯文）：主席先生，本人曾經前往位於新界船灣的堆填區視察，發覺該堆填區所發出的臭味，極度妨擾鄰近居民，在雨天或潮濕天氣時，這股臭味令人更難忍受。請問政府將會建議採取甚麼措施，使衛生福利司剛才答覆時所提及的幾個新堆填區，日後發出的臭味能夠減輕？

衛生福利司答（譯文）：主席先生，我剛才提及的堆填區，是新一代的廢物堆填區。事實上，這類新的堆填區已不再用「廢物堆填區」一詞來表示。上星期我曾到英國的艾塞克斯參觀一個廢物堆填區，或稱為堆填區比較恰當。我們打算在香港採用這個堆填區所用的運作方法。當然，這些堆填區是會在遠離民居的地方關設，但無論如何，我們所採取的措施，必須確保能將臭味及其他對環境產生的滋擾盡量減少。目前當局正在進行廣泛的環境研究，冀能確保達到上述目標。

### 就「一九八七年代議政制發展檢討綠皮書」進行的民意調查

八、李柱銘議員問題的譯文：有關民意匯集處委託雅捷市場研究社就「一九八七年代議政制發展檢討綠皮書」進行的兩次民意調查，鑑於英國國會下議院霍基善議員於本年一月二十日就「一九八七年度香港事務年報」白皮書發言時表示雅捷市場研究社常務董事說過，該研究社在處理此事上若有完全的自由，當會提出較現有者更直截了當的問題，以及該社認為本身受綠皮書的繁複

字句所限制，謹請政府告知本局，是否仍然信賴該兩次調查所得結果，認為接受調查人士中只有 15% 及 12% 希望在一九八八年實施直接選舉？

布政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去年十一月十八日，本局曾就民意匯集處報告書進行辯論。我在總結該次辯論時指出，各界人士對於雅捷市場研究社所進行的民意調查，有廣泛不同的意見。現在讓我引述我當日演辭中的其中一段：「在這類調查中，某些問題實在應該怎樣提出，人們難免有不同的看法。對於雅捷市場研究社的專業看法或所採用的方法，我不認為我有責任去加以辯護。聆聽過今天下午各位議員的發言後，我覺得雖然有些議員對報告書提出了強烈的批評，但亦有些議員對雅捷市場研究社慎重的解釋感到滿意。我可以向各位保證：行政局研究該報告書時，必定會同時考慮這兩種意見。」主席先生，我可以證實行政局已考慮這些意見。

李柱銘議員問（譯文）：主席先生，請不要見怪，我認為布政司並沒有回答我的問題，因此可否請主席就此事作出裁決？該問題是根據最近在本年一月二十日向英國國會所披露的一項事實而提出的。所披露的事實，使在公眾席旁聽的我固然大感驚訝，而當時起立發言的國會議員布力克爵士亦感愕然。布政司的答覆只不過重提去年十一月十八日他在本局的發言，但當時這項事實仍未披露出來。因此，我想請主席先生指示布政司回答我的問題。

主席答（譯文）：李議員，主席是不宜裁定某些答覆是否足夠的，但本局議員可以提出補充問題。要衡量答覆是否足夠，必須由作答的人自行決定。如果你想問補充問題，你當然可以這樣做。

李柱銘議員問（譯文）：主席先生，對於這個無結果的答覆，實在令人很難提出補充問題，但我會盡量一試。請問政府是否知道，雅捷市場研究社抄自綠皮書的有關問題，雖然英文本長 251 字而中文本長 368 字，但仍然未問及一項簡單問題，那就是接受調查的人是否贊成在一九八八年推行直選？

布政司答（譯文）：主席先生，我原來的答覆確有回答李議員的問題。他要我評論一間市場研究社在設計問題時的專業判斷，以及該社在設計這些問題時的想法。主席先生，我要重複說一次，我不認為我可以下這種判斷。不過，我或者可以在兩方面給李議員協助；首先我要重申，對該市場研究社來說，不論民意匯集處或政府，都沒有意圖在任何方面詳細指示該社應如何進行是項調查，或是意圖左右問卷的草擬工作。據我了解，雅捷市場研究社的立場是，既然獲邀就綠皮書所載事項和選擇進行民意調查，他們憑本身的專業意見，認為應盡量依照綠皮書的用字，因為如果不依照綠皮書的字眼，可能會令調查結果有所偏差。

張有興議員問（譯文）：主席先生，既然雅捷市場研究社是以簡單直接的問題來進行民意調查，而調查結果顯示，市民一般都贊成保留市政局現時三十名議員的結構，且不主張市政局議員放棄在區議會的當然議席，何以政府仍然提出與這些民意背道而馳的建議？

主席答（譯文）：張議員，你所問的似乎屬於另一方面的問題，與本來的問題或答覆並無關連，你可否另行提出問題？

張有興議員問（譯文）：主席先生，若是方便的話，可否讓我得到一份書面答覆？

主席答（譯文）：我會把你的請求轉交布政司處理。

林鉅成議員問：請問布政司在去年十一月十八日在本局發言的時候，他是否一如英國國會下議院議員霍基善所講是知道雅捷市場研究社無設計問卷的完全自由呢？

布政司答(譯文)：主席先生，正如我在回答李議員的問題時所說一樣，問卷的設計，是由雅捷市場研究社負責的。我相信在回答李議員的補充問題時，我已清楚解釋這一點。政府並無試圖左右雅捷市場研究社，而民意匯集處亦無試圖在問題的設計上，左右該社的決定。

李柱銘議員問(譯文)：主席先生，請問政府究竟是否知道，在綠皮書內所載選擇的表達形式，會影響雅捷市場研究社的問卷設計工作？

布政司答(譯文)：主席先生，當局給予該研究社的職責範圍十分清楚，只是要該研究社在一九八七年七月至九月期間，就綠皮書所載事項和選擇項目，進行兩次民意調查，而問題的形式，則由有關的研究社根據該概括性職責範圍而設計。主席先生，我再重複一次，我不能就該研究社的專業判斷作出評論。

## 各項問題的書面答覆

### 推行全日制小學

九、許賢發議員問題的譯文：政府可否告知本局，官立和資助小學的空置課室有多少；其中屬半日制的有多少，全日制的又有多少；政府會否考慮利用這些空置課室，使本港全部小學逐漸恢復全日制？

教育統籌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本學年內，半日制及全日制官立和資助小學的空置課室數目，詳見下表：

	半日制學校*	全日制學校	總數
課室總數	15 770	1 260	17 030
空置課室數目	3 164	431	3 595

\*註：此類學校的課室每間作兩間計。

政府現時的政策，是鼓勵小學盡可能轉為全日制。過去三年共有 38 間學校轉為全日制。

一所校舍如有半日空置，或上下午校的學生總數不超過校舍的額定容量，便可轉為全日制。目前，有 47 間學校可以延長至上下午上課，教育署署長現正努力說服校方改為全日制。使用同一校舍的上下午校合併，困難較多，但當局亦同樣盡力鼓勵校方推行全日制。

雖然在理論上，所有空置課室都可以用作加速推行全日制，但實際上限制卻不少。例如，不宜要求學生轉校，不宜強迫學生往正常來源區以外的學校就讀。當局會在情況許可時，採取一切可行辦法推行全日制。

### 檢討海外教育津貼

十、雷聲隆議員問題的譯文：自一九七二年起，其子女在英國受教育的本地公務員可獲發給海外教育津貼，政府可否告知本局，是否有計劃對該項津貼加以檢討？

布政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當局最近根據一九八六年薪酬水平調查來考慮公務員的附帶福利。因此，政府目前正在檢討公務員的房屋福利，但暫時並未計劃檢討海外教育津貼或其他附帶福利。

## 參與業主立案法團事務的問題

十一、潘志輝議員問題的譯文：鑒於近日有業主立案法團個別成員因法團事務而招惹官非，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業主立案法團或互助委員會的成員，在參與法團或委員會事務時，他們有甚麼個人所須承擔之法律責任？
- (b) 政府有否對上述(a)項中提及之人士提供法律常識或服務？
- (c) 政府如何防止因此類事件可能引致熱心公益樂於服務社會的人士對出任或參與上述義務工作望而卻步？

政務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業主立案法團的管理委員會，是法團的行政機構，須遵照業主大會所通過的法團決議案辦事。管理委員會委員須為法團設置正確的帳目及其他紀錄，如不履行這項職責，可能要負法律責任。但除此之外，管理委員會委員在運用多層大廈（業主立案法團）條例所賦予的權力時，只要本着誠意，盡力而為，應該不會因法團的行為而個人要承擔責任。

互助委員會由於不是法團，所以不能與其幹事分別被訴。互助委員會幹事對於他們聲稱代表互委會作出的行為，可能要共同或個別承擔責任。不過，在一般情況下，互助委員會幹事只要本着誠意，盡力而為，應該不會因執行職務而須承擔法律責任。

關於潘志輝議員提出的第二條問題，當局印有一本中英文小冊，解釋如何組織業主立案法團及法團的工作。各區政務處都備有這本小冊，免費供有興趣知道這方面資料的人士取閱。該小冊以淺白的文字，詳列多層大廈（業主立案法團）條例各項主要規定，包括管理委員會的委任以及委員會的權力和職責。多區政務處亦不時為業主立案法團和互助委員會舉辦大廈管理研討會，研討內容包括大廈管理的種種問題，業主立案法團和互助委員會幹事的責任等。如業主立案法團或互助委員會對某項法律問題有疑問，政務處會指導有關團體徵詢法律意見。一九八七年，由各區政務處轉介香港律師會免費法律輔導計劃處理的查詢，共有 106 宗。

至於第三項問題，政府無權以立法或其他方式，防止某人成為民事訴訟中的一方。如任何人認為自己不應成為訴訟中的一方，可根據最高法院規則申請終止對他的訴訟。

不過，正如我剛才解釋，在正常情形下，業主立案法團及互助委員會幹事如果執行職務時本着誠意及盡力而為，應不會在執行職務過程中承擔任何個人法律責任。

政府會透過各政務處的聯絡網，向業主立案法團及互助委員會幹事解釋上述事項，並會繼續盡力給予他們支持及協助。

## 政府事務

### 條例草案首讀

#### 1988 年社會工作訓練基金（修訂）條例草案

條例草案經過首讀，並經按照會議常規第 41 條第（3）段的規定，下令記錄在案，以便二讀。

### 條例草案二讀

#### 1988 年社會工作訓練基金（修訂）條例草案

衛生福利司動議二讀：「一項修訂社會工作訓練基金條例的草案」。



衛生福利司致辭的譯文：

主席先生，本人動議二讀 1988 年社會工作訓練基金（修訂）條例草案。

本草案旨在對社會工作訓練基金條例，作出數項輕微修訂。根據該條例的規定，社會工作訓練基金，應由一個以社會福利署署長為主席的委員會管理。

本條例草案最重要的修訂，是關於基金報告和帳目結算表提交本局省覽的時間。根據現行條例的規定，基金報告和帳目結算表必須在每年的九月三十日前提交本局。由於九月三十日經常是在本局每年的休會期內，因此這項安排經已證明並不切實可行。本條例草案建議將上述日期，改為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免每次均須特別為延遲提交上述文件而申請批准。

另一項主要修訂，是建議醫務衛生署署長或其任命代表，不再出任社會工作訓練基金委員會的委員。鑑於醫務社會工作者現時隸屬社會福利署，故此醫務衛生署毋須再有代表出席該委員會。因此，該委員會會議的法定人數，亦會從四人減為三人。

主席先生，本人動議押後辯論此項議案。

動議：上述條例草案二讀辯論應予押後。

此項動議付諸表決並獲通過。

### 1987 年電車（修訂）條例草案

恢復二讀辯論（一九八八年一月十三日）

此項動議經向本局提出。

陳鑑泉議員致辭的譯文：

主席先生，我謹此發言支持 1987 年電車（修訂）條例草案。

此條例獲得通過後，本港可正式增添一項旅遊觀光的新特色。有些都市急不及待拆掉市內的電車系統，本港此項特色，將會使來自這些都市的遊客倍感興趣。

初次遊覽三藩市的遊客很少會錯過乘坐該地著名有軌電車的機會，到達終點站後，乘客全部下車，然後合力將車廂旋轉掉頭。遊客不但對這種做法感到非常有趣，並且顯示當地人的互助合作精神。現在剛巧有一輛這類的有軌電車運抵本港展覽。

除非市民因為懷舊，希望時光倒流而乘搭這些經過改良及裝有銅製扶手的電車，領略一下過去一個世紀的風貌，否則，這類電車所增加的收費肯定對經常乘坐電車上班及購物的本港市民毫無影響。

至於運輸司在提出此條例草案時所述及的正常電車服務，在香港電車有限公司及政府共同努力下，近年來已大大改善。茲將本港此種遊客及市民均樂於使用的電車服務若干優點，列述如下：

- (1) 雙層電車較雙層巴士有更高的載客量。
- (2) 與其他公共交通工具比較，電車有最安全的行車紀錄。
- (3) 電車不會對空氣造成污染。
- (4) 電車經久耐用，維修容易。
- (5) 電車行走市區的時速限制為 50 公里，此速度已足夠，可令乘客感到安全、平穩、舒適。
- (6) 在所有公共交通工具之中，電車車資最低（港幣 6 角或相等於美元 7.7 仙）。對入息較低的工人、老年人及退休人士來說，此服務可謂一種社會保障措施。現在共有 6 條電車路線（部份為重疊路線），全長達 30 公里，乘客付出低廉的車費，便可享受電車服務。

- (7) 電車的保養良好，由於車身髹上鮮艷奪目的廣告，外觀倍覺吸引。
- (8) 所有電車站已逐步移近交通燈及行人過路處，正好配合交通安全運動。
- (9) 電車比汽車更能有效地使用能源。

主席先生，我謹此陳辭，支持動議，並希望此舉有助於延長遊客在港的停留期間。

運輸司致辭的譯文：

主席先生，我多謝陳鑑泉議員對動議的支持和提出非常有用的意見。

主席先生，我希望強調，條例草案一方面管理電車為吸引遊客而提供的服務，另一方面亦有充份保證，確保對遊客的服務不會影響電車對市民的正常服務。

此項動議付諸表決並獲通過。

條例草案經過二讀。

條例草案獲按照會議常規第 43 條第 (1) 段的規定，提交全局委員會審議。

### **條例草案委員會審議階段**

本局進入委員會審議階段。

### **1987 年電車（修訂）條例草案**

第 1 及 2 條獲得通過。

本局隨即恢復會議。

### **條例草案三讀**

律政司報告謂

1987 年電車（修訂）條例草案

已通過委員會審議階段而毋須修訂；並動議三讀以上條例草案。

上述條例草案付諸表決並獲通過。

上述條例草案經三讀通過。

### **休會及下次會議**

主席（譯文）：本人現依照會議常規的規定，宣布休會。下次會議定於一九八八年二月十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會議遂於下午三時四十分結束。

（附註：會議過程正式紀錄所列條例草案簡稱的中文譯名，僅作參考指南，並無權威效力。）

**書面答覆****附錄一****布政司就楊寶坤議員對第二項問題的補充提詢所作書面答覆譯文**

現將有關資料臚列如下：

- (a) 在一九八六年和一九八七年，須交由私營機構和兼職人士進行的翻譯工作，約佔政府全部翻譯工作量的 1%；所需的支出，一九八六年為 238,000 元，而一九八七年則為 382,000 元。
- (b) 在一九八六年和一九八七年，由兼職人士提供的即時傳譯服務，佔政府全部即時傳譯工作量不足 5%；所需的支出，一九八六年為 100,200 元，而一九八七年則為 129,390 元。

**附錄二****教育統籌司就司徒華議員對第四項問題的補充提詢所作書面答覆譯文**

教育署獲知有兩宗死亡個案，其情況與你心目中所想像的相仿：一宗發生在一九八四年，另一宗則在一九八六年。在該兩宗事件中，家長均無事先將其子女的健康問題或體格缺陷通知校方。

**附錄三****衛生福利司就葉文慶議員對第五項問題的補充提詢所作書面答覆譯文**

其實，政府各診療所和香港家庭計劃指導會轄下各診療所，普遍有提供塗片檢驗的服務。各政府醫院、補助醫院和私家醫院亦有提供檢驗設施。當局已指定三間分別位於港島、九龍和新界的診療所，作為專門進行塗片檢驗的中心，為所有婦女提供這項服務。因此，雖然本港並沒有一個特別為所有婦女進行塗片檢驗的計劃，不過上述網絡已足以照顧所有婦女這方面的需要，而希望進行塗片檢驗的婦女，亦不會因為設施不足而無法接受檢驗。

據悉目前並沒有關於發現率水平的資料，是足以決定有無需要推行這項檢驗計劃的；不過，世界各地均認為推行這項計劃，主要困難在於一般婦女，特別是那些認為本身健康相當良好的婦女，不願意前往有關診所接受檢驗。婦女不願意接受檢驗，正是很多國家的塗片檢驗計劃無法順利推行的主要原因。在香港，中國婦女的傳統害羞心理，亦是令這項計劃難以推行的一項因素。

有鑑於此，醫務衛生署署長認為，致力加強這方面的健康教育，會比推行這項檢驗計劃更為有效。中央健康教育組、香港家庭計劃指導會、社會衛生部及家庭健康服務部現正積極推展工作，以期令有較大機會患上這種癌症的婦女提高警覺。當局又經常為市民編製宣傳單張，舉辦健康講座，以及透過傳播媒介發表有關資料。此外，一九八八至八九年度中央健康教育運動的主題，着重於呼籲市民及早察覺和預防癌症。預防方法主要是提醒市民注重健康的生活方式和良好的飲食習慣等，其次則是促使市民知道各種可以及早察覺癌症的方法。

---

香港政府印務局局長馬逸志印行